

证券代码：601555 股票简称：东吴证券 公告编号：2016-023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4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4月18日在江苏徐州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其中，杨瑞龙董事委托韩晓梅董事出席并代为表决），占董事总数的100%。公司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管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总裁范力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听取了《2015年度经营管理工作报告》、《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审计委员会2015年履职情况报告》、《2015年度全面风险管理工作报告》、《2015年度全面风险管理及流动性风险管理评估报告》以及《2015年度风险控制指标执行情况报告》，经公司董事认真审议，以书面表决方式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后总股本 3,0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3 元（含税），共派送现金红利 9 亿元，占当年母公司可供股东现金分配的利润比例为 57.24%，占当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例为 33.23%。本次分配后，母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 1,574,495,607.58 元，转入下一年度。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15 年度合规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风险偏好体系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1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15 年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范力、朱剑、宋子洲、钱晓红、朱建根、张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的《东吴证券关于确认 2015 年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 2016 年度自营投资额度的议案》；

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符合证监会有关自营管理、风险监控等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在以下额度内确定、调整公司 2016 年度自营投资的具体金额：

1、公司自营固定收益类证券的合计额不超过净资本的 500%，公司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的合计额不超过净资本的 100%。其

中，固定收益类证券主要投资品种包括：债券、债券基金、央行票据、货币市场基金、资产证券化产品等；权益类证券主要投资品种包括：股票、股票基金、混合基金、集合理财产品、信托产品及公司委托基金公司、其他证券公司进行的证券投资等；证券衍生品主要投资品种包括权证、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利率互换、期权、收益互换等。上述投资规模包含公司自营业务投资、做市业务、融券业务已融出和未融出证券、约定购回业务客户提交的担保证券。如自营投资监管规定的分类标准、计量方法等发生变化，公司应以外部监管规定为准。

2、公司实施自营投资过程中如果发生情况变化，需要调整上述额度，授权董事会进行调整并予公告。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因证券承销业务所发生的被动型持仓以及监管部门豁免适用《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的投资不占用上述自营投资额度。

上述额度是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以及市场波动的特点所确定的自营投资额度上限，其总量及变化并不代表公司管理层、董事会对于市场的判断。公司管理层将审慎经营，根据市场环境决定实际自营投资额度的大小，加强现金管理，灵活配置资金。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对公司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进行审计，聘期一年，审计服务

费为 130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9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40 万元。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授权经营管理层确定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召开会议时间、地点及会议议程，并适时发布会议通知。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20 日